國立屏東商業技術學院四年制課程規劃表

系別:資訊管理系　　部別：日間部　　入學年度：101　　修訂日期：100 年 9 月 30 日教務會議通過

	第一學年					第二學年					第三學年					第四學年				
	科目	上學期		下學期		科目	上學期		下學期		科目	上學期		下學期		科目	上學期		下學期	
		學分	時數	學分	時數		學分	時數	學分	時數		學分	時數	學分	時數		學分	時數	學分	時數
共同必修	*中國文學名篇欣賞	3	3	3	3	台灣開發史	2	2												
	*英文選讀	3	3	3	3	邏輯思維與推理	2	2												
	*服務學習學程	0	2	0	2	憲法與人權			2	2										
	*軍訓	0	2	0	2															
	*體育	0	2	0	2															
專業必修	*微積分	3	3	3	3	資料庫原理與應用	3	3			系統分析與設計	3	3			管理資訊系統	3	3		
	計算機概論	3	3			程式設計（二）	3	3			統計學（二）	3	3			專題實務（二）	3	3		
	管理學	3	3			電腦網路概論	3	3			網頁與資料庫	3	3							
	經濟學	3	3			資料結構			3	3	作業系統			3	3					
	資訊管理導論			3	3	資料庫管理系統			3	3	資訊倫理			3	3					
	程式設計（一）			3	3	會計學			3	3	電子商務			3	3					
	互動式網頁設計			3	3	統計學（一）			3	3	專題實務（一）			3	3					
博雅涵養						通識課程	2	2	2	2	通識課程	2	2	2	2					
選修 模組選修(系統)	UNIX 系統實務			3	3	網路程式設計	3	3			資料庫應用程式設計	3	3			網站架設與網路規劃	3	3		
						網際網路技術與應用			3	3	科技英文（一）	2	2							
											行動裝置程式設計			3	3					
											科技英文（二）			2	2					
模組選修(商務)	企業管理概論			3	3	行銷管理	3	3			財務管理	3	3			供應鏈管理	3	3		
						專業英文（一）	2	2			企業資源整合規劃			3	3					
						作業管理			3	3										
						專業英文（二）			2	2										
一般選修	視覺化程式設計	3	3			軍訓（一）	2	2			校外實習(A)	2	4			英語會話（一）	2	2		
	設計概論			3	3	體育(一)	2	2			數位內容製作	3	3			校外實習(B)	2	4		
						視覺設計	3	3			個人電腦維修	3	3			行銷研究	3	3		
						軍訓（二）			2	2	無線網路			3	3	會計資訊系統	3	3		
						體育（二）			2	2						投資學	3	3		
						動態網頁設計			3	3						英語會話（二）			2	2
																資訊安全			3	3
																校外實習(C)			9	18
																網路系統實驗			3	3
總計	必修學分/時數	18	24	18	24	必修學分/時數	15	15	16	16	必修學分/時數	11	11	14	14	必修學分/時數	6	6	0	0
	選修學分/時數	3	3	9	9	選修學分/時數	15	15	15	15	選修學分/時數	16	18	11	11	選修學分/時數	19	21	17	26
	總學分/時數	21	27	27	33	總學分/時數	30	30	31	31	總學分/時數	27	29	25	25	總學分/時數	25	27	17	26

備註

一、最低畢業學分：128 學分，包括專業必修：72 學分、共同必修：18 學分、博雅涵養課程：8 學分。 (至少應修本系所開選修 27 學分)。
二、校外實習(A)與校外實習(B)：於暑假校外實習，同一機構連續實習 8 週，並不得低於 320 小時。
三、校外實習(C)：於學期中之校外實習課程為期 4.5 個月。
四、所有學生須擇一模組，修完「系統開發」或「商務系統規劃」模組之課程。
五、專業必修程式設計(一)未達及格標準者，不得修習程式設計(二)及資料結構課程。
六、所有學生在學期間須【考取「本校各系專業認定標準表」中本系所列證照(項次二或項次三中一張)或(項次一中二張)】，或【選修本系任一「校外實習」課程】，非上述標準表中之其他證照由本系另行審議。
七、本系學生應通過校、系規定之畢業門檻始能畢業。